



环境署

BC

UNEP/CHW.7/13



巴塞尔公约

Distr.: General
30 August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

缔约方大会

第七届会议

2004 年 10 月 25—29 日, 日内瓦

临时议程* 项目 6

汇报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

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

秘书处的说明

一. 引言

1. 回顾缔约方大会在其第六届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伙伴关系问题的下列两项决定；现要求秘书处向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汇报这两项决定的执行情况：

(a) 规定发起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的第 VI/31 号决定；

(b) 第 VI/32 号决定：规定秘书处应与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协商，制订并实施一项关于与工商部门和各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的工作计划。

2. 还在此回顾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依照第 VI/31 号决定在其第 OEWG-I/5 号决定中通过了关于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的 2003—2004 年工作方案；并在其第 OEWG-III/2 号决定中通过了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的 2004 年工作计划。

* UNEP/CHW.7/1。

二. 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第 VI/31 号决定)

A. 执行情况

3. 移动电话工作组于 2004 年 2 月 16 和 17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其第二次会议。会上审查了在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框架下实施的相关项目所取得的进展、以及一系列其他议题。该次会议取得的关键成果包括作出了一项关于接纳 Alcatel、夏普和沃达丰诸公司参加该小组的工作的决定、以及一项关于进一步扩大该小组的成员构成和观察员范围的决定。会议还商定, 另外致函若干其他关键的网络营运人, 邀请他们成为该小组的成员。

4. 处秘书处之外, 目前移动电话工作组的成员包括来自下列各国、巴塞尔公约各区域中心及各主要公司的代表: 阿根廷、澳大利亚、白俄罗斯、巴西、加拿大、中国、捷克共和国、德国、日本、巴基斯坦、大韩民国、瑞典、瑞士(主席)、美利坚合众国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分别设于北京和布拉第斯拉发的区域中心; 以及 Alcatel、LG、三菱、摩托罗拉、NEC、诺吉亚、松下、飞利浦、三星、夏普、西门子、索尼爱立信和沃达丰诸公司。

5. 参与具体项目和作为观察员参与工作组工作的其他各方包括: 巴塞尔公约行动网络、全球保持电子手段可持续性举措、谋求绿色解决办法集团、GSM 协会、Inmetco、国际稀有金属研究所、环境与资源研究所、Noranda、普林斯顿大学、Recellular、保护环境集团和 Umicore 公司。

6. 在着手起草本文件之际, 三个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项目小组编制了供移动电话工作组和缔约方审议的相关指导文件。连同在这一领域内使用的术语汇编, 这些项目已一并于 2004 年 8 月初登入了《巴塞尔公约》的网站, 并公开邀请各方对之发表评论意见。这些项目为:

- (a) 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分项目 1.1(由澳大利亚担任主席): 移动电话的改装;
- (b) 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分项目 3.1(瑞士担任主席): 回收和再循环;
- (c) 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分项目 4.1(美利坚合众国担任主席): 提高意识和开展培训(设计和使用)。

7. 有关收集和越境转移事项的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分项目 2.1(由德国和三星集团共同担任主席): 由于其主席的更换, 该小组的工作推迟到 2004 年 8 月间开始。

8. 目前已收到各方对已有的三份案文草案的评论意见, 随后将拟订一份综合案文, 供缔约方审议。

B. 提议采取的行动

9. 瑞士将作为移动电话工作组的主席就此事项提交一份决定草案。

三. 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的工作计划（第 VI/32 号决定）

A. 执行情况

10. 正如在资源调集战略草案中所指明的那样，为创建一个清洁的未来调集资源方案、亦即一个能够促进各界利益相关者广泛参与的妥善伙伴关系方案，对于有效支持《巴塞尔公约》而言十分关键。

11. 迄今为止，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的实施工作一直依赖于来自三个缔约方和一个私营部门伙伴所提供的自愿性捐款。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二届会议上通过了相关的工作方案以来，所开展的工作重点一直仅限于该工作方案中所列出的少数初期活动。重要的是，在这一时期内，已与负责联合国全球协议办公室行政管理工作的机构建立了初步联系—该办公室在联合国秘书长的指导下，负责与全世界范围内从事私营—公立伙伴关系方案的约 1,600 家公司保持联系。全球协议办公室商定把巴塞尔公约网络与其自己的网站连结起来，并表示愿意以各种可能方式支持巴塞尔公约的伙伴关系方案。

12. 为使伙伴关系方案取得成功、以及使《巴塞尔公约》得以实现充分的潜在惠益，将需要各缔约方和其他有关方面在下一个两年期内继续提供支持。

13. 在伙伴关系方案的试行阶段内，已成功地发起了首项举措（即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与工业界和其他各界利益相关者逐步建立了联系，并促进各方进一步了解了实施巴塞尔公约实施工作战略计划的这一重要环节的具体实施方式。在这一年中取得了宝贵的经验教训，这些经验教训将成为拟订各种新举措过程中的重要因素。

14. 目前已十分清楚，一项成功的伙伴关系方案必须：

(a) 成为《巴塞尔公约》第二个实施工作十年取得成功的重大构成部分；

(b) 对于提高《公约》协助各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具有重要性；

(c) 能够为成功实现资源调集战略提供一个关键性平台，从而促进工业界、各非政府组织、各国际组织以及其他重要利益相关者共同努力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及在《公约》下开展的工作的需要；

(d) 需要在资源调集与合作努力方面保持可持续性；

(e) 需要各缔约方、特别是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更为积极地参与其间。

15. 假以时日，伙伴关系方案将可大幅提高《公约》的形象和获得更多的政治支持；成为在工业界和非政府组织经验的信息支持下切实开展项目活动的手段；以及能够把《巴塞尔公约》、以及各缔约方和各区域中心在危险废物方面面临的挑战与其他重大政策议程联系起来，同时亦能够把更多的伙伴和其他资金来源重点放在努力提高各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方面。

16. 在目前阶段，鉴于秘书处所掌握的、以及来自各缔约方的可得资源情况，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的进展重点仅限于少数领域；以下对这些领域作了介绍。

非洲的废油问题

17. 秘书处一直在设法就发起一个非洲废油问题伙伴关系与国际石油工业环境保护协会建立联系——各主要国际大公司以及本地石油公司都在非洲从事运作。废油问题之所以十分重要，是因为其数量庞大、具有直接再使用潜力、以及重新加工、回收和再生潜力，而且也因为如果不能对之实行无害环境的管理，其中包括收集、处理和妥善处置，则可能会对人类健康和环境造成有害影响。

电气和电子废物

18. 秘书处业已着手在暂定标题“e2e：全球电脑与环境伙伴关系”的暂定标题下，发起一个电脑工业方面的伙伴关系。此项伙伴关系方案将建立在《巴塞尔公约》下的其他举措基础上，诸如在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期间举办的电子废物问题高级别圆桌讨论会、以及通过设于北京的巴塞尔公约区域中心、并由《战略计划》予以供资的电子废物方面的工作结果。

19. 第一次筹备会议于 2004 年 6 月间在纽约举行。会议讨论了此项伙伴关系的各项要点，其中包括其成员构成、预期的成果和目标、以及一项工作方案的要点。来自下列国家和机构的代表出席了该次会议：中国、欧洲联盟、法国、墨西哥、荷兰、南非、瑞士、美利坚合众国；环境署技术、工业和经济司、联合国全球协约办公室、联合国大学；巴塞尔公约行动网络、数字伙伴关系方案、电子工业联盟、国际稀有金属研究所；戴尔、惠普、IBM、Intel 公司、微软、索尼、Noranda 公司、以及 Umicore 公司。

20. 此外，还鼓励巴塞尔公约各缔约方和签署方参与此项伙伴关系的工作。

过期农药库存问题

21. 非洲库存方案的目标是在整个非洲范围内消除现有的过期农药库存，并防止其今后的进一步积累。业已在各不同国家开展了相关的活动。此项方案拟定工作的第一阶段运作活动将涵盖 7 个国家。目前业已为该阶段的工作筹措了 5 千万美元，其中一半资金系由全球环境基金提供。

增进利益相关者的参与程度

22. 目前正在通过各种伙伴关系方案举措稳步扩大在《巴塞尔公约》下开展工作的利益相关者的基础。这些利益相关者包括：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方案，诸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以及世界卫生组织；诸如 Alcatel 公司、戴尔、IBM、Intel、LG、Matsushita/松下、微软、三菱、摩托罗拉、NEC、诺吉亚、飞利浦、三星、夏普电讯、西门子、索尼—爱立信、沃达丰和索尼等主要大型工业公司；诸如联合国大学、普林斯顿大学等学术机构；诸如巴塞尔行动网

络、INFORM 公司、威尔士亲王国际商业领袖论坛、以及数字伙伴关系方案等非政府组织。

23. 第一次非政府组织圆桌讨论会于 2003 年 11 月间在曼谷举行—与之同期举行的会议包括政府间化学品安全论坛第四届会议和拟订一项化学品综合管理战略计划的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约有 40 位与会者共同审议了尽量减少废物问题与《巴塞尔公约》、《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以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之间的关系问题。

24. 于 2004 年 6 月间在曼谷举行的亚太地区电子废物问题区域专家组会议上，环境署的亚太区域办事处与各位与会者开展了讨论，其结果之一是就亚太区域的电子废物问题建立了一个非正式的环境署/巴塞尔公约网络。这一网络将可从学术角度和作为非政府部门向不断进行之中的电子废物议题工作提供宝贵的知识投入。

25. 按照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的要求，秘书处根据工作组所提议的相关要点草拟了一份决定。

B. 提议采取的行动

26. 缔约方大会或愿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 其第 VI/32 号决定，

1. *通过* 本决定的附件中所载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 2005—2006 年工作计划；

2. *请* 秘书处与所有有关的和对此事感兴趣的伙伴开展合作，继续执行此项工作计划，并定期向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和缔约方大会通报进展情况、以及旨在增列新项目的举措，以便通过一项关于这一主题的决定；

3. *鼓励* 各缔约方和签署方仿效澳大利亚、日本和瑞士的做法，为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提供资金，并积极参与这一方案；

4. *鼓励* 更广泛的民间社会、包括环境事务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特别是工业界，为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并参与在区域、国家和国际各级开展的各项具体活动。

附件

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2004-2006 年工作计划

A. 背景情况

1.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在其于 2002 年 12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六届会议上商定，应着手制订一项与工商界和环境事务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的工作方案，以期在《公约》及其各修正和议定书的实施工作领域内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第 VI/32 号决定）。

2. 该文件概述了依照这些相关决定拟订的一项工作方案，其中特别：

(a) 考虑到根据《巴塞尔公约实施工作战略计划》于 2003-2004 年间开展的各项相关活动；

(b) 考虑到巴塞尔公约各区域中心将是计及各区域或分区域的具体情况，促进建立和扶植公立-私营部门伙伴关系的执行机制；

(c) 支持《关于实行无害环境管理的巴塞尔宣言》中订立的各项目标；

(d) 确认并协助各项现行举措和项目的实施。

B. 导言

3. 正如《关于实行无害环境管理的巴塞尔宣言》中所呼吁的那样，为能在全球范围对危险废物和其他废物实行无害环境管理，需要社会各阶层一致采取行动：开展培训、提供信息、进行交流、制定方法和手段、为能力建设活动提供资助、以及转让专门技艺、知识、以及经过实践检验的优良清洁技术和工艺等，这些行动正是推动各方具体实施《巴塞尔宣言》的动因。

4. 所有利益相关者的有效参与和相互协调对于实现《巴塞尔宣言》各项目标而言至为重要。

5. 我们目前面临的挑战是如何设法寻求和制定切合实际的长久解决办法，以期切断经济发展与其习惯生成的废物之间的联系。目前的确有各种不同的发展模式可供选择。工业界和各国政府业已开始掌握清洁生产技术并扩大了生产者的责任范围，从而为鼓励采用更符合环保标准和浪费程度更低的生产和产品确立了内在的奖罚手段。

6. 目前广泛存在的一种概念上的误区妨碍了伙伴关系的发展：即认为《巴塞尔公约》仅仅负责处理危险废物和/或仅负责处理此类废物的越境转移事项。当《公约》谋求工业界参与处理那些在其寿命周期内并无危险或当时并非为废物的产品的寿命终期所涉影响时，情况尤为严重。反之，《巴塞尔公约》作为一项促进各类材料和产品有效寿命周期管理的文书，对《巴塞尔公约》的作用作出广义的解释方面，即在尽量减少废物、环境规划、清洁生产和改变消费模式以及包括城市所生成的废物在内的废物管理等领域内作出广义解释方面，尚有很大余地。

C. 一般性原则

1. 权利与责任

7. 伙伴关系不得增加或取消各缔约方在《巴塞尔公约》下拥有的各种权利和承担的各项责任。

8. 伙伴关系方案是在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的权威下实施的一项方案。

2. 联合国关于与商界开展合作的准则

9. 不论其所涉具体情况的性质如何，伙伴关系方案均应支持并恪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订立的《全球协议》。联合国的相关准则¹规定，在此方面做出的任何合作安排均应遵循下列一般性原则：

(a) 促进实现联合国各项目标：必须明确阐明各项目标并须能促进《联合国宪章》中所订立的联合国目标；

(b) 清晰地阐述各项责任和作用：各项安排必须建立在明确理解各自作用和估计之上，并实行责任制和明确的责任分工；

(c) 保持完整性和独立性：各种安排均不应削弱联合国的完整性、独立性和公正性；

(d) 不得有不公正的优势：商业界每一成员均应有机会在这些准则的范围之内做出协作安排；但合作绝不意味着对某一具体商业实体或其产品或服务的认可和偏袒；

(e) 透明度：与商业界的合作必须具有透明性。应在所涉组织内、同时向广大公众提供合作安排的性质和范围方面的资料。

D. 方案目标

10. 鉴于废物问题的范围和性质，且考虑到对专门知识和资源(内部和外部)的需求情况，巴塞尔公约伙伴方案的工作重点是努力实现下列各项目标：

(a) 特别在废物生成、转移及其环境无害管理以及积极促进清洁技术的转让和使用等优先领域内发起和监督切实可行的活动；

(b) 特别在以下方面扩大《公约》的资源和支持基础：

(i) 增进地方和区域的参与；

(ii) 增进对《巴塞尔公约》在废物挑战方面的作用的最为广泛的方案前景的分析、理解和政治支持；

(iii) 加强外部专门知识和资源的获取(例如，从工业界、环境事务非政府组织、慈善机构及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区域及国家主管部门等获得此种知识和资源)；

(c) 增进各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和相互交流。

¹ 建立伙伴关系：联合国与商界之间的合作（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02.I.12）。

E. 优先领域

11. 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2002 年 12 月）通过了至 2010 年的《巴塞尔公约实施工作战略计划》。该项计划确认应优先处理的各类废物流包括：电子废物、废旧铅酸蓄电池、费油、过期农药库存、多氯联苯、二恶英/呋喃、源自船舶拆解的副产品、生物医疗废物和保健废物。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届会议（2003 年 4 月—5 月）为在城市地区对危险废物实行环境无害管理及与各城市建立新的伙伴关系提供了资金。² 这些优先项目均已列入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

12. 巴塞尔公约秘书处需要针对将会定期出现的其他伙伴关系方面的机会及时作出反应。秘书处将视需要对这些机会进行评估和作出反应。

13. 下文表 1 列出了这些方案目标所囊括的现行和已予规划的那些方案活动。

F. 利益相关者

14. 积极促进民间社会的参与是伙伴关系方案的一个优先事项。所有伙伴关系举措都应设法大力促进环境事务和其他领域的非政府组织、以及各主要工业部门的充分参与。

15. 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既不忘老朋友，但也认识到需要为应付废物挑战和使《公约》取得长久效益努力日益扩大其方案而获得新的伙伴。

16. 《巴塞尔公约》若想成功地与可能订立了相关议程的其他组织（例如参与减贫、经济和社会发展、促进卫生或职业卫生和安全事项的非政府组织等）建立战略联盟，则还需要在传统的环境事务非政府组织之外寻找新的伙伴，并争取那些从事更为广泛的慈善工作的基金会作为其伙伴加入。

17. 《巴塞尔公约》各区域中心在各个潜在伙伴中推广《公约》、以及在区域一级提供能力建设，培训和其他服务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

18. 各利益相关者因其具体项目和举措而彼此不同。选择合作伙伴的标准如下：

(a) 明确承诺实行无害环境管理的各项原则、做法和规定；

(b) 明确承诺参与与其他合作伙伴、《巴塞尔公约》各缔约方和签署方、巴塞尔公约各区域中心、及巴塞尔公约秘书处开展有意义的对话与合作；

(c) 在特定项目或举措的主题方面具有专长知识或名望；

(d) 具备建立网络的能力。

19. 在任何情况下，各合作伙伴的参与都将是自愿性的。

² 第 OEWG-I/1 号决定。

表 1

巴塞尔公约伙伴关系方案 2004-2006 年工作计划

	目标	方案内容	关键活动	绩效指标
1	在特别涉及废物的生成、转移及其无害环境管理、以及积极促进清洁技术转让和使用等事项的优先领域内发起和监督切实开展实可行的项目活动	制订和实施协作项目 提高认识 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移动电话伙伴关系举措 非洲废油伙伴关系 电气和电子废物 非洲过期农药库存 源自土地填埋作业的温室气体（气候变化与废物的无害环境管理） 生物和医疗废物 废旧铅酸蓄电池 在对城市地区有害废物实行无害环境管理方面与各城市建立伙伴关系 船舶拆解 多氯联苯；二恶英/呋喃 为促进批准和实施《巴塞尔公约》及其议定书、各项修正和决定而正在开展的相关工作	与各利益相关者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支持针对《战略计划》中确立的优先废物流开展的无害环境管理活动 批准和实施《巴塞尔公约》及其议定书、各项修正和决定
2	扩大《公约》的资源和支持基础	提高认识 筹措资金 各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制定一个项目，以便： 1) 在国家一级鼓励编制和使用废物发展趋势方面的数据； 2) 明确、收集和散发全球废物发展趋势方面的数据。 (暂称为“废物监测项目”；此项目将在应付废物挑战的工作中促进调集政治支持和按既定目标取得进展。) 制订资金筹措方案 制订表彰捐助者的方案	增强地方和区域的参与 加强分析、理解和政治支持 加强外部专门知识和资源的获取(例如从工业界、环境事务非政府组织、慈善机构和其他联合国其他机构及区域和国家主管部门等)
3	增进各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和相互交流	各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交流和公共事务活动	建立一个巴塞尔公约伙伴论坛 (其目的是设法在《公约》各非政府组织伙伴之间正式开展定期讨论)	谋求增强各关键工业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对实现《巴塞尔公约》各项目标而提供的支持 增进对《巴塞尔公约》各区域中心的支持 改进《公约简讯》